

泉州市鲤城区金龙街道“爱在路上”阳光小队唱响志愿服务新模式

泉州市鲤城区金龙街道立足“一米阳光”党建品牌，组织4872名有专长的党员、志愿者成立了“爱在路上”阳光小队，开展阳光贴心服务，打通了关心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

一是打造服务网络。拓展阵地至全街道及江南颐乐园，并设立高校和企业志愿服务联络点，形成了“社区—高校—企业—医疗中心”四位一体共同推进的志愿服务模式。截至目前，阳光小队服务活动每年已达100余场，

惠及群众近8万人。

二是创新服务模式。设立阳光志愿服务网格45个，成立“党员+社工+志愿者+健康”厝边网格关爱小组的模式，采取社区居民点单、队员上门服务、定期回访评价的“集中+一对一”的方式开展服务。据统计，“爱在路上”阳光小队成立至今已一对一为辖区600多户群众提供服务。

三是开设主题服务。强化敬老服务。每月开展1-2场围绕传统文化、健

康知识讲座等内容，定期为辖区老人提供专业服务。开设“人生周期”服务。以“幸福花蕾”“魅力青春”“幸福家庭”等为主题，为宝妈宝爸、青少年、家庭成员等不同类型提供专业服务。立足细致服务。积极与泉州真情在线公益协会、泉州微公益、红十字会等多个志愿服务组织合作，开展帮扶救助、金秋助学、“快乐暑期”等各类服务，为文明、和谐城市的创建助力。

(高江涛) □专题

仙游郊尾镇:信访评理解化解纠纷

近日，郊尾镇善和调解室收到了伍狮村胡姓村民送来的锦旗，感谢信访评理解多年来的矛盾纠纷。

原来，伍狮村黄岭王自然村未经房屋主人胡某某同意，在胡某某屋前种了一棵荔枝树，该树枝繁叶茂影响了胡某某房屋采光，引发了矛盾纠纷。镇信访分管领导方仁加获悉后，与包村领导碰头研讨，随即邀请胡某某及王自然村代表、受胡某某信任的杨某某、专职调解员和派出所民警共同参与案件评理，通过讲情理、摆事实、共评理的方式，推动双方握手言和，签订了调解协议书。

方仁加表示，该镇探索完善信访评理室制度，广泛发动社会各方贤能参与化解，落实“一案一策”，在化解初信初访矛盾中取得了很好成效。

(张敏) □专题



日前，柘荣县英山乡凤洋太子参种苗培育基地，宁德市科技特派员叶祖云正指导柘荣县科技特派员叶乃锦查看太子参种苗培育情况。英山乡深化改革创新科技特派员培养机制，充分利用省市科技特派员资源，探索建立“导师帮带”机制，选择4名省、市科技特派员与县下派乡镇的13名科技特派员建立帮带关系，围绕产业技术指导服务、品种技术引进推广、技术瓶颈攻关等，开展实践指导、线上服务等方式进行传帮带，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助推乡村振兴。(刘敏玲 摄) □专题

拍卖公告

中国AAA级拍卖企业

受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委托，兹定于2023年7月24日上午10时30分在福州市五四路243号福建银河花园大酒店四楼第二会议室公开拍卖：
 永安市佳合农业园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债权资产，截至置基基准日2023年4月30日，该资产债权本息合计1747.61万元，其中本金1348.8万元，利息398.81万元。标的债权项目下抵押物可能存在被第三方占用、破坏的情况，涉及的产权性质、使用租赁、税费、司法查封等具体情况请竞买方自行前往实地或向有关部门产调核实。标的债权优先有优先购买权。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7月21日17时前将竞买保证金汇至委托方指定账户上(款项以实际到账为准)，并凭汇款单据原件和相关有效证件原件到本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标的展示时间:2023年7月14日—2023年7月21日止 **标的展示地点:**本公司
联系电话:0592-5887788、13906005709 **公司网址:**www.xmpaimai.com
公司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建业大厦A座21层01单元

备注: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竞买人需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但竞买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本次拍卖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先前参与委托方组织的资产竞价且竞价成功但违约的个人或企业；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拍卖标的的主体。竞买行为不以为该竞价标的原债权转让方(银行金融机构)提供内部交易渠道为目的。

福建省宸万和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4日

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乡:创新巡检督导模式初见成效

为了确保环境卫生整治成效不减、力度不松，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乡环卫办组织各村环卫专干开展市容巡检督导活动。此次活动采取“不定时间、不设路线、不走老路”的方式，随机抽取、现场点评等，深入各个自然村进行现场督察，重点对杂物乱堆、废水乱排、垃圾乱倒等突出市容环境问题进行现场排查，并责令限期整改到位，力求巡检督导成果落到实处，取得明显成效。下一步，百崎乡环卫办将增加巡检次数、加大宣传，引导广大群众配合环境整治，并夯实日常巡查管理制度，推进市容市貌大改观，迈入“靓丽、整洁”的良好局面。

(骆泽峰) □专题

声明

翁挺华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294.54㎡。未办理产权，现以翁挺华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翁挺华

声明

翁宇明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266.85㎡。未办理产权，现以翁宇明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翁宇明

声明

翁舜薇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247.86㎡。未办理产权，现以翁舜薇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翁舜薇

声明

声明:高瑞莲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933.84㎡。未办理产权，现以高瑞莲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瑞莲

享有。并经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房屋征收决定书》批准，由戴朝英、高甦、高晶作为协议乙方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安置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榕南路756号霞镜新城(六区)(霞镜新城-海峡奥体中心14#地)6-1#楼1304单元、仓山区建新镇杨周东路257号霞镜新城(四区)(霞镜新城-海峡奥体中心14地)4-6#楼904单元，现由戴朝英、高甦、高晶名义办理上述两套安置房的不动产权证登记。本人戴朝英、高甦、高晶声明，以上情况属实，如有虚假或隐瞒等，由三人共同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公示期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土地房屋征收工程处反映。届时戴朝英、高甦、高晶将依法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若对上述事项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拆迁实施单位将以戴朝英、高甦、高晶的名义办理上述两套安置房的不动产权证登记。声明人:戴朝英、高甦、高晶

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雪萍

声明:高雪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8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222.68㎡。未办理产权，现以高雪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闽侨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雪萍

声明:孙贞樵位于东远村724号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总面积102.27㎡。未办理产权，现以孙贞樵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孙贞樵

声明:许展望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8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23.38㎡。未办理产权，现以许展望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许展望

声明:王淑爱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9-5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73.88㎡。未办理产权，现以王淑爱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王淑爱

声明:王淑旋房屋坐落在茶园街道水438号，原房屋产权未登记，2017年由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征收并分别安置于龙湖香缇郡A2#楼2305单元、蓝光公馆(星甲)3#楼2108单元，现由王淑旋申请办理上述房屋产权登记，如有异议请于30天内向征收单位提出，逾期按规定办理。声明人:王淑旋

声明:林董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8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23.38㎡。未办理产权，现以林董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林董

声明:杨榕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224.71㎡。未办理产权，现以杨榕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杨榕

声明:高声坦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94.52㎡。未办理产权，现以高声坦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声坦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高秀娟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8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68.32㎡。未办理产权，现以高秀娟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秀娟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许之旭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8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23.38㎡。未办理产权，现以许之旭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许之旭

声明:许展望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338号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23.38㎡。未办理产权，现以许展望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许展望

声明:王淑旋房屋坐落在茶园街道水438号，原房屋产权未登记，2017年由福州捷诚房屋征收工程处征收并分别安置于龙湖香缇郡A2#楼2305单元、蓝光公馆(星甲)3#楼2108单元，现由王淑旋申请办理上述房屋产权登记，如有异议请于30天内向征收单位提出，逾期按规定办理。声明人:王淑旋

声明:陈钟严在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横龙村后垵85号自建房屋一幢无产权2014年6月列入海峡体育中心项目周边仓储地十一(奥体23#地)二期项目征收范围。陈钟严具结在本市五城区范围内无其他住房，2014年6月陈钟严签订编号AT23EQ-5023《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我户成员陈钟严、朱芳莲、陈仕强3口人享受购房指标90㎡安置仓山区建新镇金榕南路755号霞镜新城(八区)(霞镜新城-海峡奥体中心14#地)8-2#605。现已具备申报不动产权证条件，经声明人家庭内部协商，同意以陈钟严名义申请安置房权属。如有异议者可在见报之日起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仓山区欣建房屋征收有限公司提出。若逾期无人提出异议将由声明人申报安置房权属。若有人提起诉讼声明人同意在诉讼期间暂缓申报权属登记。声明人:陈钟严

声明:原房屋坐落于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开智路95号，经(2019)闽0103民初4743号和(2020)闽01民终7274号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确认:原坐落于福州市台江区开智路95号房屋被征收后的《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档案号:BI01059)及《补充协议》(编号:AB1059)项下的征收补偿安置权益由戴朝英、高甦、高晶共同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高洪敏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58.97㎡。未办理产权，现以高洪敏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高洪敏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

声明:董夏萍位于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房屋属三远片区项目光明港两岸周边综合整治工程征收范围。B.C地块征收范围，总面积222.92㎡。部分未办理产权，现董夏萍名义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晋安瑞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本人将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由此产生经济及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异议方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本人同意按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声明人:董夏萍